

受文者: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發文日期:

發文字號: 號

主旨:車輛檢驗資料未存檔請局核備

說明:

一、車號 於 112 年 月 日(時間)於本站進行檢測,

存檔時電腦當機以致檢測資料未存檔無檢驗資料。

二、恐因無檢驗記錄車主受罰,懇請貴局通知再次至定檢站檢驗。

公司名稱:

負責人:

站號:

--	--